

教育事務委員會

跟進行動一覽表

(截至2010年1月6日的情況)

事項	會議日期	需要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1. <u>對內地及台灣高等教育院校所頒授學歷的認可</u> 1.1 就非本地院校開辦的課程進行的評估	2009年6月8日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資料，說明哪些台灣院校／由台灣院校開辦的課程已獲接納為聘用公務員的認可資歷。	有待回覆。
2. <u>智障兒童學校學生的離校安排</u> 2.1 在智障兒童學校延長留校的申請	2009年7月11日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資料，說明智障兒童學校2008-2009學年離校學生人數和2009-2010學年的新生人數。	有待回覆。

事項	會議日期	需要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p>3. <u>為有吸毒問題的學生提供的康復服務</u></p> <p>3.1 在康復後重返主流學校的學生</p>	2009年7月2日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資料，說明有多少名學生在康復後重返主流學校、有多少名學生在被發現吸毒後被迫退學，以及有關學校不依指引處理有吸毒問題學生的資料。	有待回覆。
<p>4. <u>監察直接資助計劃學校</u></p> <p>4.1 基督教臻美黃乾亨小學暨初中學校(下稱"臻美學校")</p>	2009年7月6日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書面回應，以解釋臻美學校事件，並闡述在監察臻美學校方面曾採取的措施。	有待回覆。
<p>5. <u>教育局局長就行政長官2009-2010年度施政報告作出簡報</u></p> <p>5.1 由學生資助辦事處管理的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p>	2009年10月20日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資料，述明在各項免入息審查貸款計劃下拖欠還款的借款人的資料概況。	有待回覆。

事項	會議日期	需要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p>6. <u>《2009年香港中文大學(修訂)規程》</u></p> <p>6.1 教務會重組前後的成員組合</p> <p>6.2 將導師納入"教師"的定義</p>	<p>2009年11月9日</p>	<p>事務委員會要求香港中文大學(下稱"中大")提供下列書面資料：</p> <p>(a) 以表列方式闡明教務會重組前後的成員組合；</p> <p>(b) 將導師納入教師的定義對資源及學術發展構成的影響；</p> <p>(c) 教師和導師的服務條款與條件、工作及職責範圍、薪酬等；及</p> <p>(d) 海外大學處理教學人員及研究人員的不同職稱的經驗。</p>	<p>中大的回覆於2010年1月5日隨立法會CB(2)665/09-10(03)號文件送交委員。</p> <p>}</p> <p>}</p> <p>}</p> <p>}有待中大回覆。</p> <p>}</p> <p>}</p> <p>}</p>

事項	會議日期	需要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7. <u>發展教育產業</u>	2009年12月14日	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說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data-bbox="1048 325 1722 453">(a) 各相關政策局有否參與策劃教育產業的發展，尤其是在物色全新土地以開辦自資學位課程方面； <li data-bbox="1048 507 1722 683">(b) 會否就在全新土地開辦的自資學位課程所取錄的本地及非本地學生人數(尤其是持有副學位的本地學生)訂定限額；及 <li data-bbox="1048 737 1722 817">(c) 有否在策劃各項提供教育的措施時考慮人口推算數字。 	有待回覆。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0年1月6日